

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济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门户网站（<http://jkq.jini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联系（地址：济宁经济开发区高级中学行政楼五楼，联系电话：0537-3735286）。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济宁市教育局经开区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和完善的制度，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了重要议事日程，做到了领导、机构、责任“三到位”，形成了良好的工作格

局，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教育分局主动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 170 条，对新制定的教育政策文件、教育系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教育领域主题服务等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的政府信息，不予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3 年度，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杜绝涉密信息、违规信息上网，避免出现严重表述错误，切实提高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严格落实管理责任制，做好日常运维和管理，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及时发布并更新政务信息，营造良好氛围，接受管委会统一管理，相关模块栏目设置和信息发布符合规范要求。同时做好本部门栏目下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及时参加党政办组织的政务信息公开培训，做好政务信息公开整改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质量，接受群众监督，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圆满完成，但仍然存在不足：一是信息公开主动性不足。更多是按照上级要求做好相关信息的公开，主动公开教育相关领域信息不足，信息公开被动性较强。二是信息公开质量有待提高。存在部分

栏目更新不及时，公开的信息质量不高。

下一阶段，我局将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政务信息公开意识，增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一是加大学习培训力度，提高思想认识，主动学习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积极参加党政办组织的相关培训会议，不断提高工作人员政务公开能力。二是提质增效，及时更新各版块公开内容，提高相关模块公开信息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无。

（二）本行政机关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